

第八篇

大衛的後裔成爲神的兒子

讀經：撒下七12上，14上，太二二41~45，徒十三23，33，
羅一3~4，八29，啓二二16

壹 『我必興起你…的後裔接續你，…我要作他的父，他要作我的子』—撒下七12上，14上：

- 一 這裏『你…的後裔』就字面說，是指大衛的兒子所羅門—王上五5，八15~20。
- 二 按希伯來一章五節下半（那裏引用了撒下七章十四節上半），大衛的後裔實際上就是基督作神的長子，兼有神性和人性—來一5上，6。
- 三 撒下七章十二節上半論到『你…的後裔』以及十四節論到『我的子』的話，含示大衛的後裔要成爲神的兒子，也就是說，人的後裔要成爲神聖的子—羅一3~4。
- 四 關於大衛的後裔成爲神的兒子，這話在新約裏繼續且強有力的發展—太二二41~45，啓二二16。

貳 在馬太二十二章四十一至四十五節主耶穌問了宇宙中最大的問題：『論到基督，你們怎麼看？祂是誰的子孫？』—42節上：

- 一 法利賽人說，基督是大衛的子孫；主問他們，基督既是大衛的子孫，大衛怎麼還稱基督爲主—43~45節。
- 二 我們只有在靈裏，藉着神的啓示，纔能認識基督—43節，弗三5。
- 三 基督是神；在祂的神性裏，祂是大衛的主—太二二43。
- 四 基督也是人；在祂的人性裏，祂是大衛的子孫—42，45節。

參 在啓示錄二十二章十六節主耶穌說，『我是大衛的根，又是他的後裔』：

- 一 在神性方面，基督是大衛的根，是他的源頭；在人性方面，基督是大衛的後裔，是他的後代。
- 二 基督是主，作大衛的根；祂也是大衛的子孫，是大衛的苗，作他的後裔；正如『大衛的後裔』指主是人，祂出於大衛；照樣，『大衛的根』指祂是神，大衛出於祂。

第八篇(續)

三 在啓示錄二十二章十六節基督自己承認，祂是人，祂也是神，祂兼有人的性情和神聖的性情。

肆 在行傳十三章保羅說，從大衛的後裔中，『神已經照着所應許的，給以色列帶來一位救主，就是耶穌，』（23，）並且『神已經…完全應驗〔這應許〕，叫耶穌復活了，正如詩篇第二篇上所記：「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了你」』（33）：

一 在三十二至三十三節我們看見，基督作神的長子，乃是神向祖宗的應許，神藉着叫耶穌復活，應驗這應許。

二 復活對那人耶穌乃是出生：

- 1 在復活裏，祂被神生為許多弟兄中的長子—羅八29。
- 2 祂從永遠就是神的獨生子—約一18，三16。
- 3 成為肉體以後，祂藉着復活，在人性裏被神生為長子—來一6。

三 保羅能在詩篇二篇七節看見主的復活：『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了你』：

- 1 保羅把『今日』一辭應用到主復活的日子。
- 2 這就是說，基督的復活就是祂生為神的長子。
- 3 人子耶穌藉着從死人中復活，生為神的兒子；所以，神使耶穌從死人中復活，乃是將祂生為神的長子—徒十三33。

四 神的獨生子藉着成為肉體穿上人性，成了神人；（約一14，18，路一35；）然後這神人在復活裏由神而生，成為神的長子（徒十三33，來一6，羅八29）：

- 1 神的獨生子在成為肉體以前，沒有人的性情，只有神聖的性情。
- 2 神的長子在復活裏，有神聖的性情，也有人的性情。

五 基督藉着祂的復活，生為神的長子，同時祂所有的信徒也生為神許多的兒子—彼前一3，來二10：

- 1 在神許多兒子當中，只有長子是神的獨生子—約一18，約壹四9。
- 2 這位神的獨生子在祂復活的人性裏，也是神的長子—羅八29。

第八篇(續)

- 3 神的長子兼有神性和人性，我們這些作神許多兒子的信徒，也兼具人的性情和神的性情——彼後一4。

伍 我們需要認識，基督在祂的復活裏，以大能被標出為具有人性之神的兒子——羅一3~4：

- 一 基督在成為肉體與復活以前，已經是神的兒子，是神的獨生子——約一18，三16。
- 二 雖然基督在成為肉體以前已經是神的兒子，但祂仍需要從復活被標出為神的兒子，因為祂藉着成為肉體，穿上與神性毫無關係的人的性情——一1，14，羅八3：
 - 1 神的兒子成為肉體以後，祂神聖的性情被肉體所遮蔽。
 - 2 基督在祂的神性裏已經是神的兒子，但祂那由馬利亞所生的部分，即帶着屬人性情的耶穌，並不是神的兒子——路一31~32，35。
 - 3 藉着復活，基督聖別且拔高祂屬人的性情，就是祂的人性，祂就從復活被標出為帶着這屬人性情之神的兒子；在這意義上，祂是在祂的復活裏生為神的兒子——羅一3~4，徒十三33，來一5。
 - 4 被標出為神的兒子是『以大能』，就是基督復活的大能，其實際就是那靈——羅一4，腓三10，弗一19~20。
- 三 藉着在復活裏的標出，那在成為肉體以前已經是神兒子的基督，以新的方式成了神的兒子——羅一4：
 - 1 在成為肉體以前，祂只是具有神性之神的兒子；藉着祂的復活，祂被標出為兼具神性與人性之神的兒子——4節。
 - 2 基督若沒有穿上屬人的性情，祂就不需要被標出為神的兒子，因為在祂的神性裏，甚至從永遠祂就已經是神的兒子——約一18，十七5。
 - 3 藉着成為肉體，祂穿上了人性，而在復活裏祂被標出為具有人性之神的兒子——一14，羅八3，一3~4，來二14：
 - a 作為被標出之神的兒子，基督有兩種性情，神性與人性；祂如今所有的人性不是天然的人性，乃是在復活裏拔高的人性——羅一4。
 - b 甚至基督屬人的性情也被標出為神的兒子，因為祂已被

第八篇(續)

標出為兼具神性與人性之神的兒子。

四 基督被標出為具有人性之神的兒子，乃是『按聖別的靈』—4節：

- 1 聖別的靈是在主耶穌裏面生命的素質；祂在肉體裏在地上生活時，祂裏面有這素質—太一18，20，路一35。
- 2 主耶穌從死人中復活時，祂藉着復活，按祂裏面聖別的靈，以大能被標出為神的兒子—羅一4。
- 3 如今祂是神的兒子，比以前更美妙，因如今祂兼有神聖的性情，以及復活、變化、拔高、榮化、並被標出之屬人的性情—六4，路二四26，約十七5，徒三13。

五 我們需要將羅馬一章三至四節與八章二十九節聯起來看：

- 1 藉着祂的成為肉體、釘十字架和復活，神的兒子基督成了神的長子；而許多兒子，就是基督的眾弟兄，要模成祂的形像—來二10~11，羅八29。
- 2 在羅馬一章三至四節，神的兒子基督是原型；而在八章二十九節，許多弟兄是從原型『大量生產』的人，並且要藉着在生命裏得救，模成神長子的形像。
- 3 這把我們帶到『成為神』這件事，並且含示神在祂經綸裏的目的，是要使祂自己成為人，為要在基督裏，使我們在基督裏的信徒和神的兒女，在生命、性情和構成上（但不在神格上）成為神；這樣的含示意義極其重大，並且聖經至終完成於這件事—29節，一3~4，約一1~13，約壹三1，啓二一2，10~11。